**保定白沟新城管理委员会**

**征收土地预公告**

白沟镇高桥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白沟河治理工程（白沟新城段）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村西（东至高桥村地；西至高桥村地；南至小营村地；北至十三里铺村地）的土地，面积约31.3657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二、征收目的

依据《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白沟河治理工程（白沟新城段）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》（冀发改农经〔2021〕399号），用于白沟河治理工程（白沟新城段）项目建设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 年 月 日，由白沟镇人民政府组织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征收土地预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特此告知。

联系人：吴海明 联系电话：0312-2880462

保定白沟新城管理委员会（公章）

2022年9月22日

**保定白沟新城管理委员会**

**征收土地预公告**

白沟镇小营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白沟河治理工程（白沟新城段）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村西（东至小营村地；西至小营村地；南至魏庄村地；北至高桥村地）的土地，面积约2.2822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二、征收目的

依据《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白沟河治理工程（白沟新城段）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》（冀发改农经〔2021〕399号），用于白沟河治理工程（白沟新城段）项目建设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 年 月 日，由白沟镇人民政府组织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征收土地预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特此告知。

联系人：吴海明 联系电话：0312-2880462

保定白沟新城管理委员会（公章）

2022年9月22日

**保定白沟新城管理委员会**

**征收土地预公告**

白沟镇魏庄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白沟河治理工程（白沟新城段）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村西（东至魏庄村地；西至魏庄村地；南至王庄村地；北至小营村地）的土地，面积约4.7078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二、征收目的

依据《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白沟河治理工程（白沟新城段）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》（冀发改农经〔2021〕399号），用于白沟河治理工程（白沟新城段）项目建设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 年 月 日，由白沟镇人民政府组织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征收土地预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特此告知。

联系人：吴海明 联系电话：0312-2880462

保定白沟新城管理委员会（公章）

2022年9月22日

**保定白沟新城管理委员会**

**征收土地预公告**

白沟镇王庄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白沟河治理工程（白沟新城段）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村西（东至王庄村地；西至王庄村地；南至辘轳把村地；北至魏庄村地）的土地，面积约1.2841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二、征收目的

依据《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白沟河治理工程（白沟新城段）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》（冀发改农经〔2021〕399号），用于白沟河治理工程（白沟新城段）项目建设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 年 月 日，由白沟镇人民政府组织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征收土地预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特此告知。

联系人：吴海明 联系电话：0312-2880462

保定白沟新城管理委员会（公章）

2022年9月22日

**保定白沟新城管理委员会**

**征收土地预公告**

白沟镇辘轳把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白沟河治理工程（白沟新城段）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村东（东至辘轳把村地；西至辘轳把村地；南至第五街居民委员会地；北至王庄村地）的土地，面积约4.1950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二、征收目的

依据《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白沟河治理工程（白沟新城段）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》（冀发改农经〔2021〕399号），用于白沟河治理工程（白沟新城段）项目建设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 年 月 日，由白沟镇人民政府组织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征收土地预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特此告知。

联系人：吴海明 联系电话：0312-2880462

保定白沟新城管理委员会（公章）

2022年9月22日

**保定白沟新城管理委员会**

**征收土地预公告**

白沟镇第五街居民委员会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白沟河治理工程（白沟新城段）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村西（东至第五街居民委员会地；西至第五街居民委员会地；南至第四街居民委员会地；北至辘轳把村地）的土地，面积约0.0726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二、征收目的

依据《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白沟河治理工程（白沟新城段）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》（冀发改农经〔2021〕399号），用于白沟河治理工程（白沟新城段）项目建设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 年 月 日，由白沟镇人民政府组织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征收土地预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特此告知。

联系人：吴海明 联系电话：0312-2880462

保定白沟新城管理委员会（公章）

2022年9月22日

**保定白沟新城管理委员会**

**征收土地预公告**

白沟镇第四街居民委员会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白沟河治理工程（白沟新城段）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村西（东至第四街居民委员会地；西至第四街居民委员会地；南至第三街居民委员会地；北至第五街居民委员会地）的土地，面积约0.2308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二、征收目的

依据《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白沟河治理工程（白沟新城段）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》（冀发改农经〔2021〕399号），用于白沟河治理工程（白沟新城段）项目建设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 年 月 日，由白沟镇人民政府组织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征收土地预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特此告知。

联系人：吴海明 联系电话：0312-2880462

保定白沟新城管理委员会（公章）

2022年9月22日

**保定白沟新城管理委员会**

**征收土地预公告**

白沟镇第三街居民委员会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白沟河治理工程（白沟新城段）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村西（东至第三街居民委员会地；西至第三街居民委员会地；南至第一街居民委员会地；北至第四街居民委员会地）的土地，面积约0.3475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二、征收目的

依据《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白沟河治理工程（白沟新城段）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》（冀发改农经〔2021〕399号），用于白沟河治理工程（白沟新城段）项目建设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 年 月 日，由白沟镇人民政府组织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征收土地预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特此告知。

联系人：吴海明 联系电话：0312-2880462

保定白沟新城管理委员会（公章）

2022年9月22日

**保定白沟新城管理委员会**

**征收土地预公告**

白沟镇白二村村民委员会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白沟河治理工程（白沟新城段）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村南（东至白二村村民委员会地；西至第一街居民委员会地；南至白二村村民委员会地；北至白二村村民委员会地）的土地，面积约6.5157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二、征收目的

依据《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白沟河治理工程（白沟新城段）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》（冀发改农经〔2021〕399号），用于白沟河治理工程（白沟新城段）项目建设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 年 月 日，由白沟镇人民政府组织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征收土地预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特此告知。

联系人：吴海明 联系电话：0312-2880462

保定白沟新城管理委员会（公章）

2022年9月22日

**保定白沟新城管理委员会**

**征收土地预公告**

白沟镇第一街居民委员会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白沟河治理工程（白沟新城段）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村西（东至第一街居民委员会地；西至第一街居民委员会地；南至第一街居民委员会地；北至第三街居民委员会地）的土地，面积约1.1503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二、征收目的

依据《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白沟河治理工程（白沟新城段）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》（冀发改农经〔2021〕399号），用于白沟河治理工程（白沟新城段）项目建设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 年 月 日，由白沟镇人民政府组织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征收土地预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特此告知。

联系人：吴海明 联系电话：0312-2880462

保定白沟新城管理委员会（公章）

2022年9月22日

**保定白沟新城管理委员会**

**征收土地预公告**

白沟镇北刘庄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白沟河治理工程（白沟新城段）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村西（东至北刘庄村地；西至第一街居民委员会地；南至北刘庄村地；北至辘轳把村地）的土地，面积约2.0299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二、征收目的

依据《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白沟河治理工程（白沟新城段）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》（冀发改农经〔2021〕399号），用于白沟河治理工程（白沟新城段）项目建设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 年 月 日，由白沟镇人民政府组织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征收土地预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特此告知。

联系人：吴海明 联系电话：0312-2880462

保定白沟新城管理委员会（公章）

2022年9月22日

**保定白沟新城管理委员会**

**征收土地预公告**

白沟镇南刘庄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白沟河治理工程（白沟新城段）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村西（东至南刘庄村地；西至南刘庄村地；南至南刘庄村地；北至南刘庄村地）的土地，面积约0.0298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二、征收目的

依据《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白沟河治理工程（白沟新城段）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》（冀发改农经〔2021〕399号），用于白沟河治理工程（白沟新城段）项目建设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 年 月 日，由白沟镇人民政府组织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征收土地预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特此告知。

联系人：吴海明 联系电话：0312-2880462

保定白沟新城管理委员会（公章）

2022年9月22日